

## 外銷績優廠商表揚大會致詞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八月四日

外銷廠商在過去一年中，面對工業化國家採取限制進口以及開發中國家強烈競爭的情勢下，還能達到九十多億美元的出口金額，若干廠商並創下優異的外銷業績，甚表欣慰，並致祝賀與敬佩之意。

今後國際經濟情勢變化莫測，政府與工商界均應力求進步。我認為今後為求達成外貿目標，應朝以下三個方針努力：

(一) 在生產方面：應不斷提高勞動生產力，藉能抵消或緩和工資上升的情勢，而仍具有相當的競爭能力，同時，業界應改進產品品質，全力使產品標準一致。

(二) 在外銷方面：首先宜力求產品與市場多元化，發展新的外銷產品；其次，應加強貿易組織與推銷方法，特別是對於貿易組織，必須予以加強，使其現代化。目前已有兩家大貿易商籌設中，政府希望出現更多的大貿易商；另一方面，政府也應協助小的貿易商健全組織與現代化。

(三) 為適應當前國際金融的鉅大變動，保持全國經濟的繼續穩定成長，政府決定採取機動滙率制度，在有關制度暨外滙管理條例正式實施與公布前，政府與民間均應有充分準備與了解，除了政府設法建立外滙市場，並研究修訂外滙管理條例外，民間業界宜透過主辦講習會等方式，對新的滙率制度多加研究與了解。

為了表達對外銷績優廠商的敬意，我個人將對今年出口金額達到一億美元的廠商，贈送金質獎牌，以示鼓勵。政府對於滙率，的調整，態度至為審慎，月前調整滙率，旨在穩定物價，並促進經濟的穩定成長。在「外滙管理條例修正」尚未完成立法程序正式公布施行前，新臺幣仍釘在美元，滙率絕不輕言調整。

今後對於滙率變動也將採取審慎處理的態度，在外滙市場建立以後，外銷廠商可以持有部份外滙，並依規定作合理的處理。至於滙率方面，今後將依照經濟情況，從事小幅度而輕微的調整，使工商貿易達到穩定的發展。